

重庆市南岸区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重庆市南岸区统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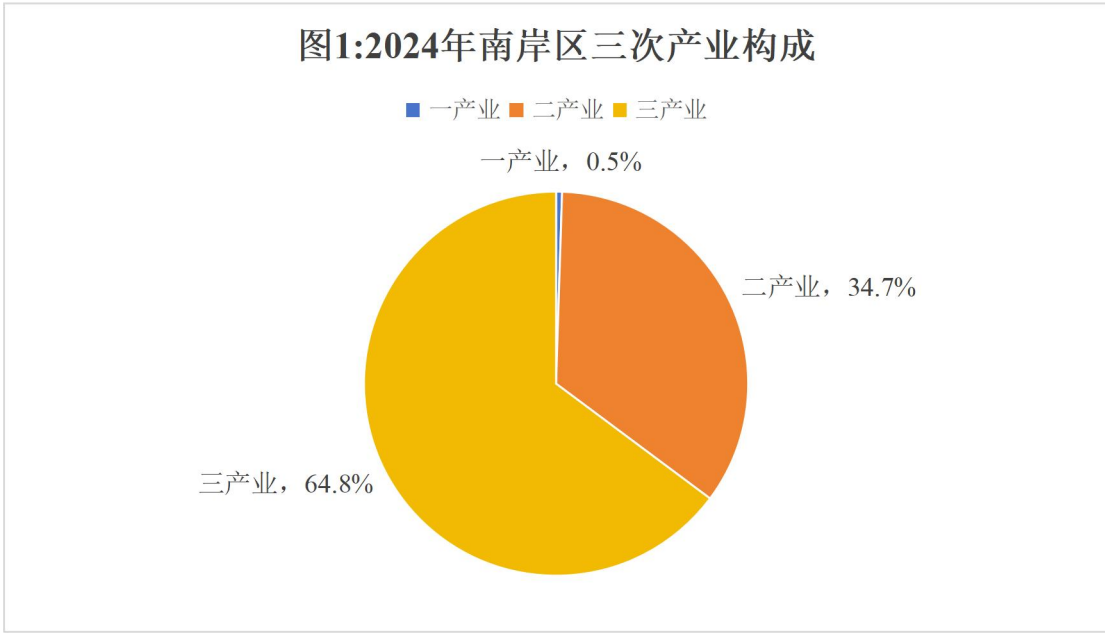
2025 年 3 月 28 日

2024 年，全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牢记总书记殷殷嘱托，全面落实总书记视察重庆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团结依靠全区干部群众，稳步推进南岸经济和社会展。

一、综合

2024 年，全区地区生产总值 1133.16 亿元，同比增长 5.9%。第一产业增加值 4.96 亿元，同比增长 3.5%。第二产业增加值 393.78 亿元，同比增长 3.4%，其中工业增加值 294.36 亿元，同比增长 5.2%，建筑业增加值 100.18 亿元，同比下降 1.3%；第三产业增加值 734.42 亿元，同比增长 7.3%。

三次产业结构比调整为 0.5：34.7：64.8。（见图 1）



二、农业

2024 年，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6.66 亿元，按可比价计算增长 3.7%。其中：农业产值 5.8 亿元，同比增长 3.2%；林业产值 0.2 亿元，同比增长 2.7%；牧业产值 0.18 亿元，同比增长 27.2%；渔业产值 0.25 亿元，同比增长 3.2%；农林牧渔辅助行业产值 0.23 亿元，增长 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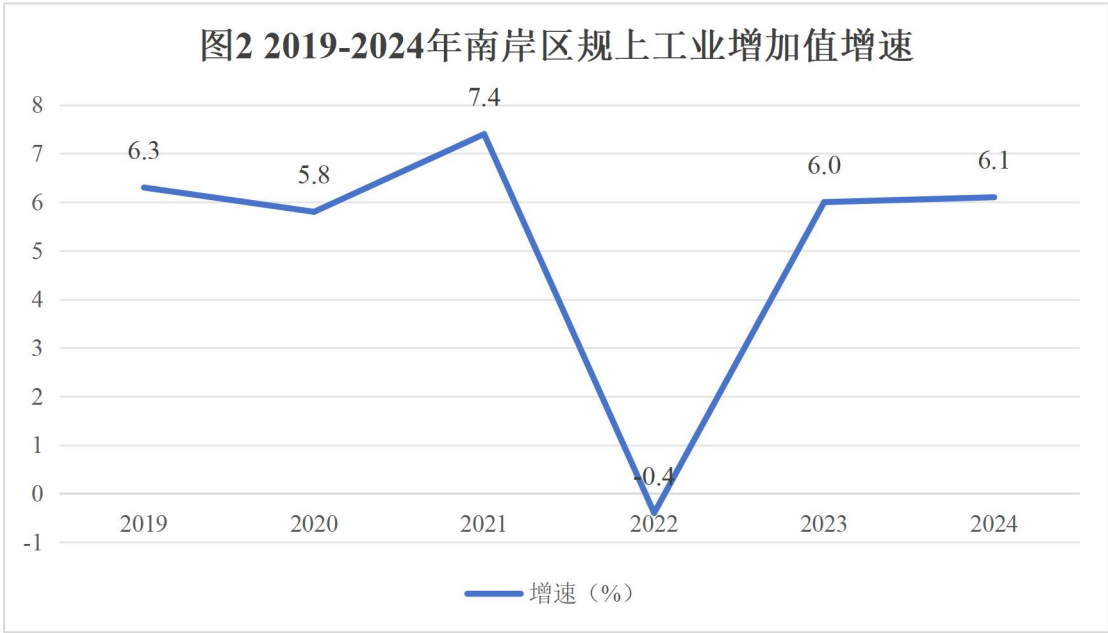
2024 年，粮食作物产量 2137.27 吨，同比增长 3.6%；蔬菜作物产量 11007.19 吨，同比增长 2.2%；水果产量 4272.34 吨，同比增长 2.8%；生猪出栏 2640 头，同比增长 0.5%；鲜鱼产量 1063 吨，同比增长 3.0%；鲜奶产量 28.0 吨，同比增长 27.3%。（见表 1）

表 1：2024 年主要农产品产量

产品名称	单位	2024 年	同比(%)
粮食作物	吨	2137.27	3.6
蔬菜产量	吨	11007.19	2.2
水果产量	吨	4272.34	2.8
生猪出栏头数	头	2640	0.5
鲜鱼产量	吨	1063	3.0
鲜奶产量	吨	28	27.3

三、工业和建筑业

工业方面。2024 年，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6.1%。



2024 年，支柱产业“四升四降”，上升产业包括摩托车产业、装备产业、能源工业以及电子产业，其中摩托车产业贡献突出；下降产业包括材料产业、汽车产业、医药产业以及消费品行业，其中医药产业负拉动影响较大（见表 2）。

表 2：2024 年规上工业支柱产业发展情况

行业名称	同比增速（%）	拉动力（%）	产值占比（%）
消费品行业	-0.4	-0.1	14.7
摩托车产业	41	2.7	8.8
装备产业	2.1	0.3	14.2
汽车产业	-1.1	0	3.5
能源工业	7.3	0.3	4.8
材料产业	-9.8	-0.4	3.4
电子产业	7.0	3.2	46.7
医药产业	-13.2	-0.6	3.9

2024 年，南岸区在产的 55 种工业产品中，有 22 种增产，增产面 40%。12 种重点工业产品中，有 5 种产品增产，其中增长较高是：摩托车 39.9%，饮料 16.7%，房间空气调节器 7.9%（见表 3）。

表 3：2024 年重点产品产量表

产品名称及计量单位	产量	同比增速（%）
移动通信手持机（万台）	1710.4	-9.5
光电子器件（万只）	1785.4	-17.6
卷烟（亿支）	195.1	0.5
摩托车（万辆）	103.4	39.9
工商用制冷、空调设备（台）	31950	5.4
房间空气调节器（万台）	967.2	7.9
饮料（万吨）	18.8	16.7
服装（万件）	18.6	-10.6
塑料制品（吨）	42445.3	-12.8
商品混凝土（万立方米）	529	-15.9
金属切削机床（台）	300	-31.5
改装汽车（辆）	1943	-37.6

企业节能降耗情况。2024 年全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万元产值能耗为 0.0228 吨标准煤/万元。

建筑业方面。建筑业总产值 449.83 亿元，同比增长 6.0%。其中建筑工程产值 352.09 亿元，同比增长 6.8%；安装工程产值 87.89 亿元，同比增长 34.8%。房屋建筑施工面积 1311.02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36.4%；房屋建筑竣工面积 532.59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20.8%；竣工房屋价值 101.73 亿元，同比下降 28.2%。

四、固定资产投资和房地产市场

固定资产投资方面。2024 年，全区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0.4%。其中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同比增长 1.7%；工业投资同比增长 48.4%；房地产开发投资同比增长 1.6%。（见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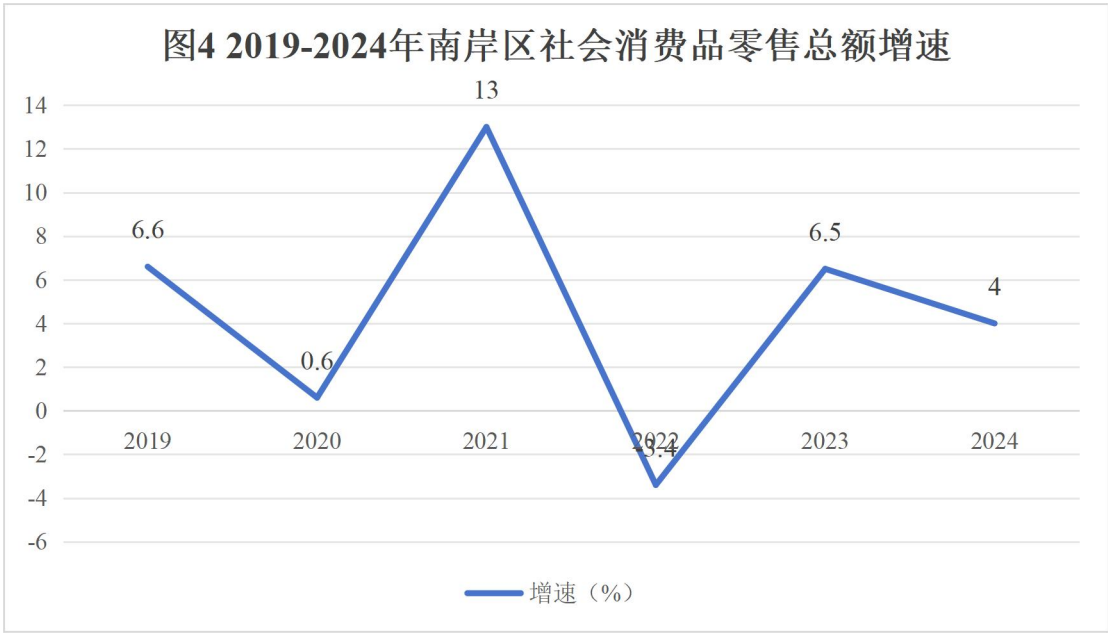
从固定资产投资的构成看，建筑安装工程投资同比下降 0.7%，设备工器具购置投资同比增长 63.1%，其他费用投资同比下降 6.8%。按三次产业来看，二产业投资同比增长 48.4%，三产业投资同比下降 3.1%。

房地产业方面。全区商品房销售面积累计 125.87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4.4%；其中住宅达到 73.57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1.7%；办公楼达到 4.56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13.8%；商业营业用房 17.91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86.6%。施工面积 732.97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17.3%；其中

住宅达到 443.6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14.0%；办公楼达到 33.69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32.4%；商业营业用房 81.37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31.7%。竣工面积 74.76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39.9%；其中住宅达到 44.87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31.6%；办公楼达到 1.5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86.3%；商业营业用房 6.88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79.1%。商品房销售额 124.54 亿元，同比下降 1.9%；其中住宅达到 97.19 亿元，同比下降 8.2%；办公楼达到 3.59 亿元，同比下降 17.2%；商业营业用房 12.76 亿元，同比增长 52.8%。

五、国内贸易

全区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648.5 亿元，同比增长 4.0%。（见图 5）



批发业销售额 1253.92 亿元,同比下降 3.5%;零售业销售额 489.23 亿元,同比增长 7%;住宿业营业额 24.96 亿元,同比增长 1.8%;餐饮业营业额 75.25 亿元,同比增长 5.5%。

六、规上服务业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方面。2024 年,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实现营业收入 24.47 亿元,同比下降 13.1%,占规上服务业的 7.5%。其中: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实现营业收入 1.26 亿元,同比下降 27.6%;装卸搬运和仓储业实现营业收入 1.77 亿元,同比增长 7.1%。

物业管理及房地产中介方面。2024 年,物业管理及房地产中介实现营业收入 35.62 亿元,同比增长 24.7%,占规上服务业 10.9%。

其他服务业方面。2024 年我区其他服务业营业收入达到 266.2 亿元,同比增长 3.2%,占规上服务业 81.6%。

七、对外经济

全区外贸进出口 79.5 亿元,同比增长 6.6%,较 2023 年同期增长 16.5%,两年平均增速 7.9%。其中,出口 70.2 亿元,同比增长 15.3%,进口 9.3 亿元,同比降低 32.1%。全区实际使用外资 1.29 亿美元,同比增长 146.3%。

八、交通、邮电和旅游

2024 年南岸区公路总里程 573 公里，其中高速公路 20 公里，国道 20 公里，省道 41 公里，县道 89 公里，乡道 52 公里，村道 351 公里。

据抽样调查资料显示：2024 年全区城镇居民平均每百户拥有移动电话 237 部。

2024 年末全区共有旅行社 103 家，中国国际旅行社 4 家、国内旅行社 99 家，门市部 253 家。星级酒店 4 家，其中：五星级酒店 2 家，三星级酒店 2 家。对外开放的国家等级景区 10 家。2024 年全区接待境内外游客 5068.23 万人次，同比增长 5.2%，实现旅游收入 382.7 亿元，同比增长 6.1%。其中接待境内游客 5055.47 万人次，同比增长 5.0%。

九、财政和金融

2024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4.7 亿元，同比下降 1.3%。其中，税收收入 42.8 亿元，同比下降 14.9%，非税收入 21.9 亿元，同比增长 43.7%。

2024 年，全区金融机构本外币存贷款余额 8393.6 亿元，同比增长 16.8%。其中：存款 2806.5 亿元，同比增长 10.6%；贷款 5587.1 亿元，同比增长 20.2%。

十、教育和科学技术

教育事业方面。2024 年全区共有基础教育学校和中职学校 283 所。其中：完全中学 9 所（其中：教育部门办 7 所，民办 2 所）；初级中学 11 所（其中：教育部门办 11 所），九年一贯制学校 8 所（其中：教育部门办 8 所），小学 44 所（其中：教育部门办 44 所），中等职业学校 2 所（其中：教育部门办 2 所），特殊教育学校 1 所（其中：教育部门办 1 所），幼儿园 208 所（其中：教育部门办 21 所，民办 121 所，其他部门办 19 所，事业单位办 47 所）。在校学生共 168309 人，其中：普通中学 47718 人，中等职业学校 5523 人，小学 82232 人，特殊教育学校 294 人，入园儿童数 32542 人。

科技事业方面。2024 年全区入库科技型企业 365 户、增长 13.8%、累计达到 3005 户，位列全市第六；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 59 户、达到 372 户；新增市级众创空间 1 家、国家备案众创空间 1 家；新增川渝共建重点实验室、企业技术中心等科技创新平台 4 个、累计达到 226 个（国家级 19 个）。累计支持 173 家企业获得区级知识价值信用贷款 3.07 亿元。2024 年实现技术合同登记 1254 项，交易额达 31.94 亿元。

十一、文化、卫生和体育

文化事业方面。一是公共文化设施效能发挥充分。南岸区文化艺术中心（茶园）成功开放，以图书馆和文化馆等区级公共文化设施为

引领，以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为重点，实现了区、镇（街）、村（社区）三级公共文化服务设施的全面覆盖并免费开放，年接待群众 100 万人次左右。在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基础上，区文化馆新建分馆 3 个达 28 个，区图书馆新建分馆 5 个达 106 个。二是群众文化活动精彩纷呈。2024 年，成功举办“艺缘千里 南岸之约”中国交响乐团艺术为民服务基层暨南岸区茶园文化艺术中心剧场首演活动，相关成果登上文旅部官网并获得《文旅中国》杂志专题报道。承办 2024 年重庆市“书香重庆红岩少年”阅读大赛少儿讲故事比赛第一赛区复赛、成渝双城曲艺交流展演等市级活动 3 场，积极争取市级专业文艺院团送演出近 10 场，举办“幸福南岸”广场舞展演、“大家唱”群众歌咏赛等大型区级活动近 10 场，联合各镇街开展群众文化活动 430 余场。三是构建统一数字服务平台创新工作取得成效。配合用好高品质文化生活应用；积极对接重庆市群众文化云平台上线，建成群众文化云南岸区分平台。充分利用重庆群众文化云“你点我送”功能提供文化志愿配送服务，年完成近 300 场文化志愿服务，服务人次达 10 万人次左右。

卫生事业方面。积极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截止 2024 年底，全区城乡居民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覆盖 52.29 万人，全人群签约率覆盖率 43.29%，重点人群签约覆盖率 85.29%，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建档立卡贫困户签约率 92.61%。投入专项资金实施基本公共卫生项目服务经费补助，2024 年我区按照人均 93.39 元的筹资标准，给予人均 11.23 元的区级配套补助；推进公立医院改革，先后将区人民医院、区中医院、

市五院、区妇幼保健院、区精卫中心、区中西医结合医院纳入改革范围，实现辖区内二级以上公立医院改革全覆盖；新批准设置医疗机构 117 家，其中诊所 100 家；积极稳妥实施全面三孩政策，2024 年全区办理生育服务登记 3638 件，其中一孩 2707 件，二孩 868 件，三孩及以上 63 件；广泛开展健康科普，依托主题宣传日为契机，开展线上线下健康教育讲座、健康科普宣传，普及老年健康政策和科学知识，受益老年人 11.64 万人次，稳步提升老年预防保健水平，体格检查 11.66 万人次、辅助检查 11.66 万人次、健康指导 11.66 万人次。2024 年南岸区常住出生人口 8831 人，自然增长率为 2.5%。

体育事业方面。一是群众体育活动丰富。全年举办重庆马拉松、广阳岛铁人三项赛、广阳岛公开水域游泳比赛等各类群众体育赛事活动 300 余场，超 50 万人次参与。二是青少年体育成绩喜人。派出 736 名青少年运动员参加市七运会，打破 8 项全市纪录，获得金牌 59 枚、银牌 64 枚、铜牌 63 枚，分别较上届增长 84.38%、48.84%、28.57%，圆满完成目标任务。团体总分位居全市第 6 名，奖牌榜排全市第 7 名，金牌榜排全市第 10 名。三是体育经济稳步增长。全区体彩销售网点 339 家，2024 年体彩销售额 7.5 亿元，排名全市第 3 位，同比增幅 15.9%。以 2024 重庆马拉松为契机，举办重马国际消费节，拉动消费品零售 65.3 亿元、文化旅游收入 26.94 亿元，分别同比增长 5.9%、9.47%；举办 2024 成渝体育产业联盟暨第六届重庆市体育产业博览会，签约项

目 8 个，签约金额突破 20 亿元。四是体育公共服务日趋完善。2024 年投入体彩公益金 72.4 万元为辖区镇街村居安装升级体育健身器材 302 件；全区体育场地面积达 327.06 万平方米，人均场地面积为 2.7 平方米；政府公共体育设施免费开放率达 100%；全区国民体质监测合格率达 92.7%。

十二、人口、人民生活和社会保障

人口方面。根据户籍资料，2024 年末全区总户数 33.86 万户，人口 83.05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0.84 万人。总人口中，城镇人口 78.41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0.94 万人；农村人口 4.64 万人，比上年末减少 0.09 万人。

年末全区常住总人口 121.37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0.37 万人，其中城镇常住人口 117.76 万人，占总人口比重（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为 97.03%，比上年末提高 0.05 个百分点。

城乡居民收入方面。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53116 元，同比增长 3.4%。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53784 元，同比增长 3.4%。

社会保障方面。2024 年全区城镇新增就业 44090 人，开展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 8163 人；全年帮扶失业人员就业 7677 人，困难人员再就业 3583 人，开发公益性岗位安置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358 人；辖区高

校毕业生就业率稳定在 92% 以上；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425 万元；保障区重点产业企业用工 12804 人。全年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参保人数分别为 42.98 万人、2.11 万人、34.09 万人、35.32 万人，征收社会保险费 50.35 亿元，统筹城乡养老保险参保率保持在 97% 以上。

2024 年末，全区已建成养老机构 44 个（公办 5 个，民办 39 个），城乡社区养老服务设施 113 个，包括 14 个社区养老服务中心、78 个社区养老服务站和 21 个农村互助养老点，共有养老床位 4232 张。

十三、城市建设和环境保护

城市建设方面。一是环卫设施提级扩能。新建海棠溪地铁站、国际社区等 5 处劳动者港湾建设，完成茶园广茂大道重庆东站南侧垃圾转运站建设，完成市区重点民生实事化粪池危险源在线监测系统建设 104 套。二是市政设施提档升级。完成 43 座桥隧设施结构检测和 40 座桥梁病害治理，全年累计整治车行道 6.7 公里、17 万平方米，完善提升人行道 10 公里、3.7 万平方米，全要素整治白鹤路、腾黄路等道路约 10400 平方米，整治井盖沉降、破损、阻断盲道问题 2791 处，累计整改违规占挖问题 230 个。定向开放错时共享车位 1479 个，增设路内停车位 729 个，新建小微停车场 7 个，新增停车位 583 个，完成 4 所学校、4 所医院周边停车难乱治理，完成“渝畅停”接入年度任务，已接入 129 个停车场（库）、

10750 个停车位数据。完成老旧供水管网改造 26 公里、新建管网 6.25 公里，控制管网漏损率为 8.4%。三是路灯照明提亮换新。完成道路照明绿色节能改造，实现节能路灯覆盖率 100%。维修升级“两江四岸”夜景灯饰 34 余处，更换安装路灯 700 余盏，消除照明暗盲区 30 余处。四是绿化建设提质扩面。完成 7.21 万平方米街头绿地提质，15 公里山城绿道建设。深化园林绿化精细化管理，完成苗木修剪和排危修剪 2.69 余万株，地被修剪 26.33 万平方米，杂草和有害植物清理 73.93 万平方米，病虫害防治行道树约 1.46 万株、防治灌木 19.51 万平方米。极端高温天气抗旱保苗日均浇水面积约 57 万平方米、日均浇水量约 809 吨，共搭设遮阳网约 1.14 万平方米，未出现大规模植物死亡问题。依托城市绿地卫星遥感信息解译工作，积极推进城市绿化管理数字化转型。五是城管执法提质增效。加大执法监管力度，集中约谈共享单车运营企业 4 次，督促企业拖移 2772 台，大队拖移、暂扣 1315 台；排查户外广告设施 964 处、发现问题 22 处，整改 12 处，拆除广告 14 块；排查疑似废弃汽车 84 辆，督促车主自行清理 35 辆，联合拖移 11 辆；处罚占道停车 87 件。

环境质量方面。坚持精准科学依法治污，污染防治攻坚重大战役成效显著。2024 年，长江南岸段寸滩国控考核断面水质为优（Ⅱ类），集中式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为 100%。全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为 312 天，占总天数的 85.2%。评价空气质量六项指标二氧化硫（SO₂）、二氧化氮（NO₂）、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细颗粒物（PM_{2.5}）年平均浓度分别为 8μg/m³、31μg/m³、53μg/m³、34μg/m³；臭氧（O₃）、一氧

化碳（CO）浓度为 $154\mu\text{g}/\text{m}^3$ 、 $1.2\text{mg}/\text{m}^3$ 。2024 年化学需氧量、氨氮、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等主要污染物减排量分别为 4983.85、307.98、642.4、263.3 吨。2024 年昼间区域环境噪声平均值 54.9 分贝；昼间道路交通噪声平均值 67.3 分贝。声、辐射、地下水环境质量总体稳定。

注：

1、本公报为初步统计数据，正式数据以《南岸区统计年鉴-2025》为准。

2、地区生产总值及各行业增加值绝对数按现价计算，增长速度按可比价格计算。

3、第一产业增加值即农林牧渔业增加值（不含农林牧渔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增加值）；第二产业增加值即工业增加值（不含开采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增加值，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增加值）和建筑业增加值；第三产业增加值即除第一产业、第二产业以外的其他行业增加值（不含国际组织）

4、行业统计标准：

规模以上工业：年主营业务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工业法人单位。

有资质的建筑业：有总承包和专业承包资质的建筑业法人单位。

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年主营业务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批发业、年主营业务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零售业企业（单位）。

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年主营业务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住宿和餐饮业企业（单位）。

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全部房地产开发经营业法人单位。

规模以上服务业：年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包括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三个门类和卫生行业大类。

年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包括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教育三个门类，以及物业管理、房地产中介服务、房地产租赁经营和其他房地产业四个行业大类。

年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包括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两个门类，以及社会工作行业大类。

5、规上服务业采用1-12月数据。

6、行业数据由各主管部门提供。